

阅读的厚薄之道

□曹建龙

在我童年的记忆中,父亲始终是那个温柔且坚定的引路人,尤其是在读书这件事上,他的教诲仿若一座灯塔,照亮了我前行的道路。他常念叨:“书山有路勤为径,学海无涯苦作舟。”这话质朴无华,却蕴含着深刻的道理,让我一生都受益匪浅。读书,不单单是为了拓宽视野,更是为了滋养内心,实现自我提升。

父亲不仅鼓励我在书的海洋里尽情遨游,还传授给我一套别具一格的读书秘诀——把书读“旧”,读“烂”。他深信,书籍如同老友,越翻阅就越熟悉,越研读就越透彻。这番话,不禁让我想起数学巨匠华罗庚的名言:“厚书读薄是学问,薄书读厚见功夫。”初次听到这句

话时,我还一脸茫然,懵懵懂懂。但随着时间的悄然流逝,那些诸如“书读百遍,其义自见”的读书箴言,渐渐在我心底生根发芽,让我领悟到了治学的真谛。

父亲所说的“旧”与“烂”,和华罗庚的“厚薄之论”,本质上是相通的,有异曲同工之妙。读厚书,是对书中文字反复咀嚼、充分消化吸收,将繁杂的知识点梳理归纳,提炼出其中的精髓;读薄书,则是在理解的基础上,做到触类旁通、展开联想拓展,让思想的火花四处飞溅。这样的阅读过程,既是对知识的深度挖掘,也是对智慧的广度拓展。

从古至今,无数成功人士都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,他们凭借勤奋努力铺就了成功之路。宋濂,出身贫寒,家中无书可读,只能借书抄录,哪怕砚台结冰、手指冻僵,也从未停下手中的笔,最终成为一代大家;高尔基,对书籍极度热爱,如饥似渴地汲取书中养分,把书当作精神食粮,即便历经诸多磨难,也始终坚持阅读,最终成为文学巨匠。他们的故事,宛如夜空中璀璨的星辰,照亮了我阅读的漫漫征途,让我深切地体会到,读书不仅仅是知识的积累过程,更是精神的磨砺旅程。

于是,我沿着前人的足迹,把书当作挚友,以阅读为乐事。每当捧起心爱的书籍,我便全身心沉浸其中,反复品味,仔细揣摩,直到把文意理解透彻,心中的疑惑全部消除。记得小时

候,我的记忆力不太好,背诵短文总是比别人慢上一些,那种挫败感曾让我多次陷入沮丧。但“笨鸟先飞”的道理让我明白了提前预习的重要性。于是,我提前翻看课文,反复诵读,逐渐领悟其中的妙处,等到老师讲解时,我已经能够倒背如流。那一刻,我真切地感受到了阅读带来的乐趣与力量。

从那以后,阅读成了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无论是在春风轻柔拂面的清晨,还是夕阳缓缓西下的傍晚;无论是在车站焦急的等待中,还是在卧室静谧的氛围里,我都手不释书,尽情享受文字所带来的宁静与喜悦。我的阅读姿势不受拘束,十分随意自由,有时站着,有时坐着,有时蹲着,有时倚靠着,只要心中有书,那么无论身处何处,都宛如置身于阅读的快乐园。

时光匆匆流转,我在书的海洋里起起落落,学会了从厚到薄的阅读智慧,也收获了知识的宝贵财富和心灵的成长蜕变。如今,回首过往的读书岁月,我满心都是感激。是书籍,让我在人生的漫长旅途中,找到了心灵的栖息之所;是阅读,让我在知识的浩瀚海洋中,学会了遨游,能够勇敢地驶向远方。书海有深有浅,从厚到薄的阅读过程,不仅仅是阅读的技巧,更是蕴含着人生的哲理,它指引着我不断前进,去探索未知的世界,去拥抱更加丰富多彩的人生。

书海泛舟

编者按 浩瀚书海,无垠无界。每一本书都是一座待启的岛屿,每一行文字都是暗夜里的星火。在信息如洪流的时代,有人迷失于数据的迷雾,也有人执着地升起风帆,以思考为桨,在书海中划出一道道追寻真理的航迹。

在人工智能开始书写、元宇宙重构认知的今天,人类的阅读行为正经历着前所未有的嬗变。但那些泛黄书页间跳动的灵魂,那些被铅笔画画的智慧褶皱,依然在提醒我们:真正的航行需要抵抗风浪的勇气,需要辨别星图的智慧,更需要相信彼岸存在的信念。

今日,本报推出“书海泛舟”专题,聚焦高品质阅读,着力营造浓厚的全民阅读氛围。此刻,不妨让我们的指尖暂离屏幕的荧光,允许自己沉入一场缓慢而深沉的阅读。

最爱是兵

□刘爱新

不记得读过梁晓声的散文《最爱是兵》多少遍了,再读仍会被深深感动,泪水夺眶而出。

文中讲述了一个极为感人的故事:在一个暴风雪肆虐的夜晚,一辆客车在一侧是悬崖的山路上抛锚了。车内的温度急剧下降,很快就降到了零下四十摄氏度左右。在如此严寒的天气里,车内的二十多人随时都有可能冻伤,甚至被冻死。然而,就在这样严峻的情况下,一位年轻的军人展现出了令人惊叹的奉献精神:他毫不犹豫地把自己的军大衣、棉手套、棉军帽,甚至棉袄都无偿送给了那些更需要的人。当有人想用自己不太保暖的棉鞋和这位军人交换时,军人没有接受他递来的几百块钱,而是要了他少半瓶白酒。他要酒的目的很简单,就是想让车上的每一个人都能喝点酒,以此抵御严寒。

当这位敏锐的年轻军人发现车辆在山路上缓缓下滑,随时都有可能坠入悬崖,导致车毁人亡的可怕后果时,他没有丝毫犹豫,一个人悄悄地走下车,用自己的身体挡住了汽车的后轮。最终,车上的人得救了,而这位英勇无畏的小战士却永远地离开了我们,光荣牺牲。

我相信,读到这里的每一位朋友,都会和我一样,眼眶湿润,心情久久不能平静。

是啊,这就是中国军人,这就是中国的兵!他们总是吃苦在前,享受在后,为了祖国和人民的利益,甘愿牺牲自己的一切,甚至是最宝贵的生命。

在抵御外侮的战场上,有他们冲锋陷

阵的身影;在抗洪抢险的第一线,有他们奋力拼搏的身姿;在重大工程的建设中,有他们挥洒汗水的模样;在保卫群众安全的时刻,有他们坚定守护的力量;在为群众解决生活实际困难的时候,有他们温暖人心的关怀……邱少云、黄继光、雷锋、徐洪刚等,都是他们之中的杰出代表。在2008年汶川大地震时,幸存下来的老百姓,面对房倒屋塌、伤亡遍地的悲惨景象,正感到惊慌失措、手足无措之时,突然看到从天而降的人民解放军前来救灾,心中的恐惧与不安瞬间消散,一块大石头终于落了地。因为大家都明白:人民解放军是人民子弟兵,有了他们,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就有了坚实的保障;有了他们,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就有了可靠的支撑。

无论是战争年代,还是和平年代,军人的牺牲比例始终是最高的。他们都是一个个有血有肉、活生生的人,也有自己的家庭,有自己的父母妻儿。可是,当面对生死抉择的关键时刻,他们往往会把生的希望留给别人,而把死亡的威胁留给自己。这是一群“一不怕苦,二不怕死”的人,这是一群毫不利己、专门利人的人。

魏巍在《谁是最可爱的人》一文中,这样赞美军人:“他们的品质是那样的纯洁和高尚,他们的意志是那样的坚韧和刚强,他们的气质是那样的淳朴和谦逊,他们的胸怀是那样的美丽和宽广!”

的确,我们没有任何理由不去热爱他们,不去热爱这些当兵的人!

最爱是兵!

记住时光,记住爱

□汪丽红

“每当我从山里回来,听着柴火在火炉中‘哔啵哔啵’地燃烧,都会有一股莫名的感动。在《好时光悄悄溜走》这本书中,迟子建以细致入微的笔触,勾勒出生活最本真的模样,让读者不禁沉浸其中,回味无穷。

《好时光悄悄溜走》是迟子建最新修订的散文精选集,共分四辑,选取了她在各个题材领域的代表性作品,收录了《会唱歌的火炉》《我的世界下雪了》等经典名篇,全面呈现了迟子建的散文创作成就。其中,有对故乡风物的怀念、对往昔逸事的追忆,有对自然美景的描摹、对人情世故的慨叹,也有游历世界的杂感、思索人生的体悟,字里行间洋溢着温暖人心的力量。

“父亲在世时,每逢过年我会得到一盏灯。那灯是不寻常的。”迟子建说,父亲给她做这盏灯总要花很多功夫。就说做灯罩,他总要捡回五六个瓶子才做成一个。不是把瓶子全炸碎了,就是瓶子安然无恙地保持原状,再不就是炸成功了一部分……尽管如此,除夕夜父亲总能让我提到一盏称心如意的灯。”那天,她忽然发现一个卖灯人后立刻想到父亲,于是买下一盏灯。天将黑了,她将它送到父亲的墓地——“这是我送给父亲的第一盏灯。那灯守着他,虽灭犹燃。”

那年,迟子建在故乡写作长篇《额尔古纳河右岸》。正写得如醉如痴时,电话响了,是妈妈打来的。“她说,我就在你楼下,下雪了,我来给你送伞,今天早点回家吃饭吧。”没有比写到亢奋处遭受打扰更让人不快的了,迟子建懊恼且无理地责怪着妈妈。在挂断电话、听筒里的声音消逝的一瞬,她马上意识到自己犯了不可饶恕的错误!“我向她道歉,说我错了,请她不要伤心

了……”迟子建说,她大约知道,在这世上,无人再像母亲那般疼怜她了,母亲向她张开了衰老的臂膀,把他这个受了命运伤害的孩子又揽回怀中,小心地呵护着。

父母的爱不永远是我们心灵的避风港。故乡的山林、风雪、动物等,这些让生活熠熠闪光的珍珠,这些岁月最美的镶嵌物,也成为作者追忆的对象。“我养过两条狗,一条是黄狗,一条是黑狗。黄狗叫傻子,黑狗叫黑子。”作者说,傻子其实一点都不傻,是北村数得上的好狗,它喜欢跟着主人去江上捕鱼。黑子瘸着一条腿,十分丑陋,不过,它的心却是美好的。“鸡回家时若是顶那扇小门吃力了,它就会帮助撞开,用一条腿支着门,让鸡进院子,很有绅士风度的样子。”这些文字承载着儿时的温暖记忆,让人读来眼眶湿润。

作者还在巴黎的石桥边感受它优雅地流水,在尼亚加拉的彩虹前心念隔世的爱人……“在我身后,一对新人正在举行别具一格的婚礼。为新郎新娘证婚的,就是这壮阔的尼亚加拉大瀑布。那一瞬间我突发奇想,如果让我的爱人的葬礼在这瀑布旁举行,那对我该是多大的安慰啊!”那些行走间的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想,也许只是浮光掠影,不够深刻,但它们真切地记录了一段段仿佛隔着雨露的时光,令人怀念。

记住时光,记住爱。此书是迟子建馈赠给读者的心灵暖炉。我们应留意身边被忽视的美好,珍惜那些看似平淡却蕴含无限力量的日常瞬间。即便时光如白驹过隙,只要用心生活、用心感悟,每一段流淌而过的日子,都能成为熠熠生辉的好时光,镌刻在生命的书页,永不褪色。

在时间的褶皱里打捞诗意的光

□童思兵

在南京新街口商圈的玻璃幕墙下,每天有超过5000名外卖骑手穿梭于霓虹与暗巷之间。这个庞大的数字背后,隐藏着无数被折叠的人生故事。王计兵的诗集《手持人间一束光》,恰如一把用文字铸就的刻刀,划开了现代社会的钢化玻璃,让那些被算法压缩的生命维度重新舒展,化为诗意的存在。

外卖骑手这一职业身份,赋予了王计兵独特的观察坐标:既深入市井肌理的毛细血管,真切感受着生活的烟火气,又处于系统之外的旁观位置,以一种相对超脱的视角审视周遭。在《四十三楼》中,他写道:“电梯吞噬了爬楼的喘息/却吞不掉四十三层的高度”,这种对空间

折叠的敏锐洞察,把现代人习以为常的垂直生存状态,解构为荒诞的隐喻。

王计兵送餐时,口袋里始终揣着皱巴巴的纸片,他就在等餐、等红灯的间隙进行创作,这构成了对碎片化时间的有力抵抗。当都市白领在办公桌前为时间管理而焦虑时,王计兵用“我把秒针掰成麦穗/撒向每个等餐的缝隙”这样的诗句,完成了对异化时间的诗意重构。我认为,这种创作方式本身,就是对泰勒主义时间规训的温柔反叛。

王计兵的诗歌语言有着粗粝的质感,就像未经打磨的矿石,质朴而本真。在《楼道》中,“声控灯比人心更敏感/咳嗽就能点亮五层黑暗”,这种白描式的书写摒弃了知识分子式的修饰矫饰,却精准地捕捉到城市边缘空间的生存真相。当他在《暴雨夜》里写下“雨水把导航线路冲成河流/我骑着电瓶车洒渡”,灾难叙事被巧妙地转化为存在主义的生命寓言。这种看似平淡的叙事风格,实际上是底层叙事的美学升华。

他的诗歌颠覆了传统底层文学的悲情叙事,展现出惊人的美学自觉。在城中村潮湿墙壁与CBD的玻璃幕墙之间,诗人构建起独特的意象系统:电瓶车后视镜里的落日、外卖箱里凝结的水珠、旧小区剥落的墙皮,都成为折射时代光谱的棱镜。正是这种将生存困境转化为审美对象的能力,使他的创作超越了单纯的苦难书写。

在算法编织的精密牢笼里,王计兵的诗歌开辟出一条珍贵的逃逸路线。当GPS定位系统将城市切割为数据网格时,他却在《小巷笔记》中写道:“导航失效的深巷里/老墙苔藓指向星

辰的方向”。这种对科技理性的诗意抵抗,恰如本雅明所说的“在资本主义废墟上采集灵韵”。

诗集中反复出现的“光”意象具有多重隐喻:既是骑手头盔上的探照灯,照亮现实的道路;也是存在暗夜里的精神烛照,给予心灵慰藉。“手机屏幕的蓝光照亮脸庞/像深海鱼类的自发光”(《午夜订单》),将科技产物转化为自然意象的修辞策略,暗示着数字劳工对异化处境的审美救赎。当他在送餐途中见证无数紧闭的防盗门后,写下“每个猫眼都是望远镜/窥见银河的碎片”,完成了从物理空间到精神宇宙的惊人跳跃。

在这个被绩效指标和KPI统治的时代,王计兵的诗歌像一簇倔强的火苗,照亮了被遗忘的生活褶皱。他的创作证明,真正的诗意不在象牙塔的典籍里,而在电动车颠簸的后座,在外卖箱蒸腾的热气中,在每一个被系统标注为“低价值”的生命轨迹里。当我们在诗集中读到“我把生活写成绝句/押命运不工整的韵脚”,看到的不仅是外卖骑手的生存智慧,更是整个数字时代被困住的精神群体,如何通过诗歌实现自我救赎。

这部诗集的价值,不仅在于记录了一个群体的生存图景,更在于它展现了艺术创作如何将异化的劳动转化为审美的救赎。在算法试图将人类简化为数据点的今天,王计兵用诗歌重建了生命的丰富维度,证明即使是最工具化的生存状态,也无法扼杀灵魂对诗意的渴望。这或许就是诗集命名为“手持人间一束光”的深意——在系统性的黑暗中,每个个体都可以成为照亮存在的微光。

书,不必苦求强记。只须从容涵泳,今日看几篇,明日看几篇,久久自然有益。”无论在翰林院工作,还是在行军作战的间隙,曾国藩都坚持读书写字,这种态度上升到他的人生观、处世观中,成就了他立德、立功、立言的不朽功绩。

读书贵“耐”。曾国藩曾经说过,“居官以耐烦为第一要义”。耐烦是一种修行,也是为人处世的重要条件。关于读书方面,曾国藩有言:“读经有一耐字诀:一句不通,不看下句;今日不通,明日再读;今年不通,明年再读。此所谓耐也。”这个耐是指耐得住寂寞与困难,可见曾国藩读书是下足了苦功夫的。“耐”也体现在他的军事策略中,即“结硬寨,打呆仗”。当下许多人在读难一些、厚一些的书时往往看不下去,其实是缺乏耐性的表现。曾国藩主张读书“不必求记,却宜求个明白”,即重点在于理解而非简单记忆,这当然需要极大的耐心和细致的思考。有一次,儿子曾纪泽告诉父亲,自己读书没有心得。曾国藩回信给他,说这是没有做到“虚心涵泳、切己体察”的原因。虚心涵泳可以拆成两个词来理解。虚心,就是在读书时不要先入为主,这样才能以客观的态度接受新知识和不同的观点。涵泳,是指鉴赏文学艺术作品应该沉浸其中,进行反复的玩味和推敲。切己体察就是指读书要与自己在生活中的真切体悟相联系,或者说要通过自己切身生活来体察悟解书中的内容。此外,曾国藩还提出读书譬如熬肉的观点:先在短期内集中精力阅读,掌握所读之书的大概,然后咀嚼其中的章节诗句乃至字字句句,读熟读透,以求探寻到书中的精义。这种“猛火煮,慢火温”的读书方法,尤其适合必读的经典书籍。

的情况下,绝对不可以去看其他书,不能左顾右盼,东看一本、西看一本。做一件事情,就要把自己的全部精神都投入进去。当真正读书的时候,还要清除自己内心的杂念,把全部的心思意念都集中到书本上。读书的时候,就专心读书,心中不可以掺杂接待宾客的想法;接待宾客的时候,就专心接待,心中不可以掺杂读书的想法。曾国藩读书的专,不只是指读书的心要专,同时也指读书范围之专。曾国藩自己读书,读得最多的就是经、史。他建议儿子如果有志学习经书,就要专守一经;如果志在作古文,则必须看熟一家文集,并且列举了韩愈的例子进行说明,像韩愈这样的古代大儒,心中的经典也不过《易》《书》《诗》等数种。

读书贵“恒”。恒心是曾国藩成就非凡功业的重要因素。读书好比织布,需要日积月累。曾国藩认为,不管是在做学问上,还是在事业上,乃至生活习惯上,都需要长久耐心地坚持。年轻的时候,曾国藩字写得极差,他曾自我反省:“少时做字,不能临摹一家之体,遂致屡变而无所成。”认识到自己练字缺乏耐心之后,曾国藩开始了持之以恒的学习,最终书法水平有了大幅度提高。他还以此种方法勉励自己的儿子。儿子们必须每天临摹小楷,即使自己军中事务繁忙,他也从未停止过催促。“学问之道无穷,而总以有恒为主。”“恒”这个词在曾国藩的家信中屡屡出现,他本人一直在日常生活中践行这一准则,并且也以此要求自己的弟弟们:“每日临帖百字,钞书百字,看书亦须满二十页,多则不论”“日日事务纷冗,而犹可以不间断”。曾国华、曾国荃等四个弟弟都有所成就,这都和曾国藩的教育与引导分不开。曾国藩并不提倡“头悬梁,锥刺股”这种极端的学习方式,而是倡导用功有度:“凡读

